



第三章 评标办法

(双信封综合评分法)

条款号		评审因素与评审标准
1	评标方法	综合评分相等时，评标委员会依次按照以下优先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或确定中标人： (1) 评标价低的投标人优先； (2) 按招标文件规定被认定为最新年度广东省公路工程从业单位信用等级较高的投标人优先：【采用如下的优先次序：承诺使用的 AA 级投标人、不承诺使用的 AA 级投标人、承诺使用的 A 级投标人、不承诺使用的 A 级投标人、B 级投标人、未参评且被确定为 B 级投标人】 (3) 以投标人企业最新年度净资产较高的优先； (4) 评标委员会视投标人情况综合比较，投票确定其名次。
2.1.1 2.1.3	形式评审与响应性评审标准	第一个信封（商务及技术文件）评审标准： (1) 投标文件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内容填写，字迹清晰可辨： a. 投标函按招标文件规定填报了项目名称、标段号、补遗书编号（如有）、工期、工程质量要求及安全目标； b. 投标函附录的所有数据均符合招标文件规定； c. 投标文件组成齐全完整，内容均按规定填写。 (2) 投标文件上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的签字、投标人的单位章盖章齐全，符合招标文件规定。 (3) 与申请资格预审时比较，投标人发生合并、分立、破产等重大变化的，仍具备资格预审文件规定的相应资格条件且其投标未影响招标公正性： a. 投标人应提供相关部门的合法批件及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和资质证书等证件的副本变更记录复印件； b. 投标人仍然满足资格预审文件中规定的资格预审条件最低要求（资质、业绩、人员、信誉、财务等）； c. 与所投标段的其他投标人不存在控股、管理关系或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况；与招标人也不存在利害关系并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 (4) 投标人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提供了投标保证金： a. 投标保证金金额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金额，且投标保证金有效期不少于投标有效期； b. 若投标保证金采用现金或支票形式提交，投标人应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之前，将投标保证金由投标人的基本账户转入招标人指定账户； c. 若投标保证金采用银行保函形式提交，银行保函的格式、开具保函的银行均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之前向招标人提交了银行保函原件。 (5)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代理人签署投标文件的，须提交授权

	委托书，且授权人和被授权人均在授权委托书上签名，未使用印章、签名章或其他电子制版签名代替。 (6)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亲自签署投标文件的，提供了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且法定代表人在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上签名，未使用印章、签名章或其他电子制版签名代替。 (7) 投标人以联合体形式投标时，联合体满足招标文件的要求： a. 未进行资格预审的，投标人按照招标文件提供的格式签订了联合体协议书，明确各方承担连带责任，并明确了联合体牵头人； b. 已进行资格预审的，投标人提供了资格预审申请文件中所附的联合体协议书复印件，且通过资格预审后的联合体无成员增减或更换的情况。 (8) 投标人如有分包计划，符合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11 款规定，且按招标文件第九章“投标文件格式”的要求填写了“拟分包项目情况表”。 (9) 同一投标人未提交两个以上不同的投标文件，但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备选投标的除外。 (10) 投标文件中未出现有关投标报价的内容。 (11) 投标文件载明的招标项目完成期限未超过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限。 (12) 投标文件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作出响应。 (13) 权利义务符合招标文件规定： a. 投标人应接受招标文件规定的风险划分原则，未提出新的风险划分办法； b. 投标人未增加发包人的责任范围，或减少投标人义务； c. 投标人未提出不同的工程验收、计量、支付办法； d. 投标人对合同纠纷、事故处理办法未提出异议； e. 投标人在投标活动中无欺诈行为； f. 投标人未对合同条款有重要保留。 (14) 投标文件正、副本份数符合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须知”第 3.7.4 项规定。 (15) 投标人在通过资格预审后至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日，没有被交通运输部或广东省交通运输厅行政处罚且取消投标资格或信用等级被广东省交通运输厅降低为 D 级等情况之一的（本项适用于已进行资格预审的情况）。 (16) 投标文件未附有招标人不能接受的条件。 第二个信封（报价文件）评审标准： (1) 投标文件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内容填写，字迹清晰可辨： a. 投标函按招标文件规定填报了项目名称、标段号、补遗书编号（如有）、投标价（包括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 b.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说明文字与招标文件规定一致，未进行实质性修改和删减；
--	--

		c. 投标文件组成齐全完整，内容均按规定填写。 (2) 投标文件上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的签字、投标人的单位章盖章齐全，符合招标文件规定。 (3) 投标总报价或调价函中的报价未超过招标文件设定的最高投标限价（如有）及最高评标限价（如有）。 (4) 投标报价或调价函中报价的大写金额能够确定具体数值。 (5) 同一投标人未提交两个以上不同的投标报价，但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备选投标的除外。 (6) 投标人若提交调价函，调价函符合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3.2.6 项要求。 (7) 投标人若填写工程量固化清单，填写完毕的工程量固化清单未对工程量固化清单电子文件中的数据、格式和运算定义进行修改；工程量固化清单中的投标报价和投标函大写金额报价一致。 (8) 投标文件正、副本份数符合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3.7.4 项规定。
2.1.2	资格评审标准	(1) 投标人具备有效的营业执照、组织机构代码证、资质证书、安全生产许可证和基本账户开户许可证（如企业所在地已取消企业银行账户许可而无法提供开户许可证的，则需附上开户银行出具的“基本存款账户信息”或“人民币银行账户管理系统查询的基本账户信息截图”）； (2) 投标人的资质等级符合招标文件规定； (3) 投标人的财务状况符合招标文件规定； (4) 投标人的类似项目业绩符合招标文件规定； (5) 投标人的信誉符合招标文件规定； (6) 投标人的项目经理和项目总工资格、在岗情况符合招标文件规定； (7) 投标人的其他要求符合招标文件规定； (8) 不存在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4.3 项或第 1.4.4 项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 (9) 投标人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4.5 项规定。
2.2.1	分值构成 (总分 100 分)	第一个信封商务技术文件的分值： 施工组织设计 (A) : 5 分 其他因素分值：15 分 业 绩 (B) : 5 分 履约信誉 (D) : 10 分 第二个信封报价（评标价）的分值： 评标价 (C) : 80 分

2.2.2	评标基准价计算方法	评标基准价的计算： (1) 评标价的确定：评标价=投标函文字报价 (2) 招标人最高投标限价的确定 广州南二环、南沙大桥路段主动交通流管控项目（二期）招标人控制价： <u>17,130,640</u> 元；清单子目号 805 软件部分最高限价： <u>3,796,085.60</u> 元、 最低限价 <u>3,206,402.40</u> 元； 投标人总报价不得超过招标人控制价，否则按否决其投标处理；对清单子目号 805 软件合计的报价不得超过最高限价，也不得低于最低限价，否则按否决其投标处理。 下浮率于第二信封开标前在开标现场摇珠确定。摇珠操作办法如下： 在下浮率范围内，以 0.1%为一档次增序确定摇珠号码，不少于 31 个球。 依次摇取 <u>3</u> 个球，摇出的 3 个球对应的下浮率的平均值即为本标段的下浮率（平均值四舍五入取整到 0.001%）。（注：下浮率范围控制在 3%—6% 浮动区间） 招标人最高投标限价=招标人控制价×（1-下浮率） (3) 确定有效投标价及参与评标基准价计算的评标价的有效范围： 有效投标价范围为：有效投标报价≤招标人最高投标限价； (4) 评标基准价的确定： 评标基准价=招标人最高投标限价×0.98。 备注：最高评标限价、评标基准价四舍五入至个位整数。
2.2.3	评标价的偏差率计算公式	偏差率=100% ×（投标人评标价—评标基准价）/评标基准价

评分因素与权重分值					评分标准
条款号	评分因素	评分因素权重分值	各评分因素细分项	分值	
2.2.4 (1)	施工组织设计	5分	总体施工组织布置及规划	2分	(1) 对项目的基本情况了解全面、准确, 施工总体布置规划、施工进度计划科学合理、可操作性强, 按《广东省公路工程施工标准化指南》及《广东省高速公路工程施工安全标准化指南》《公路工程施工安全防护设施技术指南》执行, 得1.6~2.0分; (2) 满足工程建设需要, 施工总体布置规划、施工进度计划基本可行, 得1.2~1.6分; (3) 一般但不被评定为不响应的, 得分1.2分。
			重点、难点和关键工程的施工方案与技术措施	2分	(1) 对项目重点、难点和关键工程认识分析透彻, 能充分发挥自身优势, 积极采用“四新”技术, 制定的施工方案与技术措施针对性和可操作性强, 重点突出的, 按《广东省公路工程施工标准化指南》及《广东省高速公路工程施工安全标准化指南》《公路工程施工安全防护设施技术指南》执行, 得1.6~2.0分; (2) 对项目重点、难点和关键工程认识基本到位, 施工方案与技术措施基本可行, 重点较为突出的, 得1.2~1.6分; (3) 一般但不被评定为不响应的, 1.2分。
			工期、质量、安全、环保、水土保持、文明施工保证措施	1分	(1) 能够准确预判分析工期、质量、安全、环保、水保、文明施工目标实现的主要影响因素, 拟采取预防保证措施针对性强、科学有效, 重点突出的, 按《广东省公路工程施工标准化指南》及《广东省高速公路工程施工安全标准化指南》《公路工程施工安全防护设施技术指南》执行, 得0.8~1.0分; (2) 对工期、质量、安全、环保、水保等风险有一定认识, 预防保证措施基本可行, 重点较为突出的, 得0.6~0.8分; (3) 一般但不被评定为不响应的, 得0.6分。

2.2.4 (3)	评标价	80 分	评标价得分计算公式示例： 如果投标人的评标价>评标基准价，则评标价得分=80-偏差率×100×1.5 如果投标人的评标价≤评标基准价，则评标价得分=80+偏差率×100×0.5 备注：评标价得分计算保留小数点后四位，小数点后第五位“四舍五入”。	
2.2.4 (4)	其他因素	15 分	业绩 5 分 满足资格审查条件（业绩最低要求）的施工业绩，得基本分 3 分；在此基础上，近 5 年内成功地完成： 1、每增加 1 个总包已建的新建（或改扩建、或营运）高速公路机电施工项目合同段，且同时满足：（1）合同金额不少于 5000 万元人民币（含 5000 万）（2）工程内容同时含通信、监控、收费系统，加 0.2 分，本项最高加分 0.8 分； 2、国内营运高速公路机电系统日常养护项目累计里程每增加 200 公里加 0.2 分，本项最高加分 1.2 分。	履约信誉 10 分 1、信用等级分值（5 分） AA、A、B、C 级单位的信用等级得分分别为：AA 级得 5.0 分，A 级得 4.75 分，B 级得 4.45 分，C 级得 3.65 分。注：信用等级的确定原则遵循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0.2 款的规定。 2、履约情况：5 分。 若没出现下列情况得满分 5 分。 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至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日，因公路工程（含附属设施）质量、安全、履约或招标投标问题等原因： （1）交通运输部通报批评一次的，扣 5 分/次； （2）广东省交通运输厅通报批评一次的，扣 4 分/次； 同一事项同时被多个部门通报批评或处罚只按最高的扣分计算 1 次。如果扣完本项分值，可以从总分中扣。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将评标办法原文第 1 条“评标方法”改为“评标方法、组织及工作程序”，原文内容修改如下：

1. 评标方法、组织及工作程序

1.1 评标方法

本次评标采用双信封的综合评分法。评标委员会对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投标文件，按照本章第 2.2 款规定的评分标准进行打分，并按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但投标报价低于其成本的除外。综合评分相等时，评标委员会应按照评标办法前附表规定的优先次序推荐中标候选人或确定中标人。

1.2 评标组织

1.2.1 协助工作组

招标人可在评标工作开始前成立协助工作组，选派熟悉招标工作、政治素质高的人员组成，协助评标委员会工作。协助工作组人员的具体数量由招标人视评标工作量确定。

招标人可以协助评标委员会开展下列工作并提供相关信息：

- (1) 根据招标文件，编制评标使用的相应表格；
- (2) 对投标报价进行算术性校核（如采用固化工程量清单，本步骤省略）；
- (3) 以评标标准和方法为依据，列出投标文件相对于招标文件的所有偏差，并进行归类汇总；
- (4) 查询公路建设市场信用信息管理系统，对投标人的资质、业绩、主要人员资历和目前在岗情况、信用等级进行核实。

招标人不得对投标文件作出任何评价，不得故意遗漏或者片面摘录，不得在评标委员会对所有偏差定性之前透露存有偏差的投标人名称。

1.2.2 评标委员会

评标委员会由招标人按国家、广东省等的有关规定依法组建。评标委员会的主要工作内容包括：

- (1) 评标委员会开始评标工作之前，首先听取招标人、协助工作组关于工程情况和辅助工作的说明，并认真研读招标文件，获取评标所需的重要信息和数据；
- (2) 对协助工作组提供的评标工作用表和评标内容进行核查。
- (3) 按照以下 1.3 款程序进行各项评审工作。

1.3 评审工作程序

(一) 第一个信封（商务及技术文件）：

- 1、初步评审：包括形式评审与响应性评审、资格评审（适用于未进行资格预审）；
- 2、详细评审（评审打分）：评标委员会首先对通过初步评审的投标文件第一个信封（商务及技术文件）进行详细评审，对投标人的施工组织设计、主要人员、其他因素等分别评审打分。

(二) 第二个信封（报价文件）：

1、初步评审：

- (1) 只有投标文件第一个信封通过详细评审的投标人才能继续参加第二个信封报价文件的形式评审与响应性评审；
- (2) 报价算术性修正（如采用固化工程量清单，本步骤省略）；

2、详细评审：计算评标基准价、评标价得分及综合得分；

(三) 投标文件相关信息的核查。

(四) 投标文件的澄清和说明(如有)

(五) 按评标办法规定推荐中标候选人，编写评标报告。

3.2.3	将评标办法范本原文第 3.2.3 款细化如下： 投标人的商务和技术得分=A+B+D。 除报价得分、履约信誉得分外，通过初步评审的投标文件各单项得分均不应低于其权重分的 60%。评分低于权重分值 60%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标报告中作出说明。 评标委员人员为五人的，投标文件技术评审的各评审因素得分为评标委员会各成员评分的算术平均值，平均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三位，小数点后第四位“四舍五入”。 评标委员人员为七人的，投标文件技术评审的各评审因素得分为评标委员会各成员评分去掉一个最高分和一个最低分后计算的算术平均值，平均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三位，小数点后第四位“四舍五入”。 评标委员人员为九人及以上单数的，计算投标人技术得分时：首先在评委技术评分中，对差值最大的评委评分进行取舍（当不多于两位评委评分差值最大时均取消其评委评分，当多于两位评分差值均最大时，不取消任一评委评分），再对各评分因素细分项中取消一个最高、一个最低分后计算算术平均值的和为投标人的最终技术得分，平均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三位，小数点后第四位“四舍五入”。
3.5.2	将评标办法原文第 3.5.2 项细化如下： 投标人综合得分=投标人的商务和技术得分+C。（计算保留小数点后四位，小数点后第五位“四舍五入”）
3.6	3.6.2 项（2）目末增加以下条款： g. 当一家以上投标人评标价相同时，若各投标人工程量清单细目单价也相同，视为串标（一个标段仅一工作细目报价的除外）。 h. 广东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办法第十六条规定的情形。 增加 3.6.3 项： 3.6.3 依法必须进行招标的项目，除第一中标候选人或者中标人，其他投标人存在串通投标、弄虚作假、行贿情形且在评标过程中未被发现的，视为对中标结果没有造成实质性影响，招标人可以依法继续开展招标活动。投标人的违法行为由行政监督部门依法处理。
3.7.1	将评标办法范本原文第 3.7.1 款修改为： 3.7.1 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可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对所提交投标文件中不明确的内容、明显文字或者计算错误进行书面澄清或说明，评标委员会不接受投标人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 （1）投标文件中的下列偏差为细微偏差 a、在算术性复核中发现的算术性差错； b、在招标人给定的工程量清单中漏报了某个工程细目的单价和合价； c、在招标人给定的工程量清单中多报了某个工程细目的单价和合价或所报单价增加或减少了报价范围； d、在招标人给定的工程量清单中修改了某些支付号的工程数量； e、施工组织设计（不含关键工程技术方案）不够完善。 （2）评标委员会对投标文件中的细微偏差按如下规定处理（采用固化工程量清单，则 a—d 步骤省略）： a、按本评标办法的规定对算术性错误予以修正； b、对于漏报的工程细目单价和合价或单价和合价减少的报价内容视为已含入其它工程细目的单价和合价之中；

	c、在保证投标总价不变的前提下，对于多报的工程细目报价或工程细目报价中增加的部分报价从投标报价中予以扣除，并对其它细目作相应的平衡性调整； d、在保证投标总价不变的前提下，对与给定工程量清单数量不进行更正，并对其它细目作相应的平衡性调整；
3.9	增加 3.9.3-3.9.7 项： 3.9.3 通过第一个信封商务及技术文件评审的投标人少于 3 个的，评标委员会可以否决全部投标；未否决全部投标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在评标报告中阐明理由，招标人应当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程序进行第二个信封报价文件开标，但评标委员会在进行报价文件评审时仍有权否决全部投标；评标委员会未在报价文件评审时否决全部投标的，应当在评标报告中阐明理由并推荐中标候选人。 3.9.4 通过第一个信封商务及技术文件评审的投标人在 3 个及以上的，招标人应当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程序进行第二个信封报价文件开标；在对报价文件进行评审后，有效投标不足 3 个的，评标委员会可以否决全部投标。未否决全部投标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在评标报告中阐明理由并推荐中标候选人。 3.9.5 按上述评审办法的综合得分从高到低进行排名，如果综合得分相同，以投标报价较低的投标人排名优先。当一家以上投标人综合得分相等且评标价也相等时，若各投标人工程量清单细目单价也相同，视为串标（一个合同段仅一工作细目报价的除外），应否决其投标；若各投标人工程量清单细目单价不尽相同，由评标委员会按照以下顺序确定其名次： （1）被广东省交通运输厅评为较高信用等级的投标人优先（对于信用等级为 AA、A 的企业在递交投标文件时应按要求提交使用广东省信用评价等级申请承诺书，否则按粤交基〔2014〕564 号文相关规定，AA 级信用等级企业按 A 级对待、A 级信用等级企业按 B 级对待）； （2）以投标人企业净资产较高的优先。 （3）由评标委员会投票确定其名次。 3.9.6 按照上述第 3.9.5 款原则，按排名次序推荐中标候选人不多于 3 名。 3.9.7 如果发生无法确定推荐中标候选人的其它意外情况，评标委员会可建议招标人重新招标。
3.10	否决投标的情形： 出现本章 3.1.1、3.4.1、3.4.2、3.4.3、3.4.4、3.5.3、3.6、3.7.1 款情形的，评标委员会应否决其投标。

评标办法正文内容参见：广东省公路工程施工招标资格预审文件范本和施工、监理、中心实验室试验检测招标文件范本（2023 年版）评标办法（综合评分法）